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18-168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筹划股权转让暨公司控制权

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股权转让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50），公司控股股东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控股”）拟与国有资本平台筹划股权转让相关重大事项，兴源控股已于两家投资人签订《投资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告。

2018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18】第218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第218号”），对于《关注函》第218号所提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即向本次关注函第218号涉及的相关方联系，请相关方协助上市公司核查并回复相关问题。

2018年10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股权转让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53），根据《投资意向协议》条款约定，投资人已派相关工作人员进场对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2018年10月2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161），披露了公司对于《关注函》第218号的具体回复内容，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2018年11月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股权转让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63），兴源控股与第三家投资人中国煤炭地质总局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2018年11月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18】第222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第222号”），对于《关注函》第222号所提问题，公司立即向本次关注函第222号涉及的相关方联系，请相关方协助上市公司核查并回复相关问题。

2018年11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166），披露了公司对于《关注函》第222号的具体回复内容，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截止目前，上述筹划事项正积极推进中，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拟受让23.5%-30%公司股份的受让人（以下简称“受让人1”）委托的两家中介机构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结束法律、财务方面的现场尽调工作，还有待进一步整理形成正式报告；受让人1已委托评估机构开始进行资产评估方面的工作；待所有正式报告出具后，受让人1将进行内部决策程序及上级公司审核程序。

2、拟受让10%-15%的公司股份的受让人（以下简称“受让人2”）前期自身的团队已经了解了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及兴源控股的基本情况，并实地查看了公司20个项目，目前已委派审计方面的团队对公司进行尽职调查。

3、中国煤炭地质总局对公司及兴源控股的尽职调查工作也在推进中。

风险提示：

1、兴源控股与三家投资人签署的《投资意向协议》、《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最终与哪家投资人合作及最终能否签署正式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受国内资本市场环境影响，公司自2018年7月2日复牌以来，股价跌幅较大，未来仍存在非理性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受公司股价波动影响，公司控股股东所持有的质押股份已经触及平仓线，存在平仓风险。针对潜在的平仓风险，兴源控股正积极与质权人进行沟通，但不排除后续存在被质权人强制平仓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2018年10月27日，公司披露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159），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620,8

76.0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70.90%，具体内容详见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根据公司披露的《2017 年年度报告》显示，公司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04,756,613.67 元，现金流承压较大。针对此情况，公司年初制定了回款目标，狠抓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根据公司披露的《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公司 2018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5,874,559.8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19.53%，虽有明显的改善，但是近两年公司承接 PPP 项目较多，前期投入较大，现金流出较多，如不能保证持续现金流入，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2018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64），钟伟尧先生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含）5,000,000 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会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3 日